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 20250102

部门（单位）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情况（元）：		资金总额(元)：		90,504,874.31		
		人员类项目		65,713,515.04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842,079		
		其他运转类项目		367,200		
		特定目标类项目		23,582,080.27		
部门（单位）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卫生健康工作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卫生政策规划、贯彻执行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省、市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全县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实施。（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3）拟订并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执行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4）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贯彻实施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综合监管，负责传染病防治综合监管，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7）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8）负责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及形势分析，研究并提出促进全县人口与家庭发展的政策建议，建立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及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制度并组织实施。（9）指导乡镇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10）负责社会办医疗机构规划和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11）负责县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12）结合部门职责；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13）提出加强全县医院党建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对医院党建工作质量进行评价。（14）贯彻落实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规和政策措施；拟草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督促基层中医药规划及发展，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监督中医医疗服务管理，指导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组织民族民间医药理论、医术、药物的发掘、整理、总结和提高工作；组织开展对中医古籍的整理研究和中医药文化的继承发展；协助推动中药产业发展。（15）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绥阳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16）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单位）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大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目标2：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目标3：执行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出台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目标4：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改善群众就医条件；目标5：提高妇幼健康服务管理能力；目标6：加快推进绥阳县中医康养中心项目建设，保障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目标7：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四项制度”的奖励、保障、优惠扶助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指标解释等）	指标值说明（评分标准等）
		数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30400人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重点职业人群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			=35例		重点职业人群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定点医疗机构年度提供的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			=17个		定点医疗机构年度提供的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落实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业务培训			=4次		基本公共卫生业务培训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规定配备使用基本药物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规定配备使用基本药物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培训人员合格率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率	=75%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率
			享受政策人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享受政策人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		项目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健康知识知晓率	=85%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健康知识知晓率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00%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获得补助满意度	=90%		享受政策人员获得补助满意度
			接受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接受培训人员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村医（村医政府定额补助及社会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0000	880000	88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880000	880000	880000	-	-	-	
		本级安排：	880000.00	880000.00	88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村卫生室有序开展诊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确保村卫生室所有村医享受社会保险。				确保村卫生室有序开展诊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确保村卫生室所有村医享受社会保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县乡村医生人数	≥292人	=270人	10	9.25	4年年度实际人数	
		质量指标	村医获得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享受村医定额补助标准	=500元/月/人	=500元/月/人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村卫生室按规定推进工作	有序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村卫生室有合格村医，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持续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9.25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0	1350000	1307249.31	10	96.83	9.68		
		财政拨款：		1350000	1350000	1307249.31	-	-	-		
		本级安排：		1350000.00	1350000.00	1307249.31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服务水平，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行为，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服务、督导检查评估、业务培训、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及物资储备等，全面完成2024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各项任务指标。 目标2：进一步加强国家免疫规划工作推进，提高服务质量。目标3：加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监管、培训及业务指导。				目标1：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服务水平，规范公共卫生服务行为，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服务、督导检查评估、业务培训、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及物资储备等，全面完成2024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各项任务指标。 目标2：进一步加强国家免疫规划工作推进，提高服务质量。目标3：加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监管、培训及业务指导。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规范管理		≥7850人	=7856人	2	2			
			开展业务督查指导		≥4次	=4次	2	2			
			两癌检查人数		≥2000人	=6900人	2	2			
			重点职业人群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		=35例	=35例	2	2			
			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质量控数		≥1次	=1次	2	2			
			环境卫生监测学校数		=15所	=15所	2	2			
			基本公共卫生业务培训		≥4次	=4次	2	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30400人	=38784人	2	2			
			宾馆（酒店）、理发（美容）店公共用具（品）监测数		≥20家	=20家	2	2			
		城市饮水和农村饮水		=15个	=15个	2	2				
		高血压规范管理		≥34970人	=34980人	2	2				
		质量指标		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	2	2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率		≥75%	=95.05%	2	2		
				原发性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81.56%	2	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5%	2	2		
				年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5%	=45%	2	2		
				新生儿访视率		≥85%	=98.2%	2	2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3.93%	2	2		
	早孕建册率，产后访视率			≥85%	=97.85%	2	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2	2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78.33%	2	2					
	时效指标		按照国家、省、市基本公共卫生完成时限		=2024年	=2024年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健康知识知晓率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水平		不断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妇幼保健工作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接受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总 分							100	99.68			
自评 结论	在县、乡、村级的共同努力和有效配合下，完成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定量、定性指标，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使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逐步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逐步提供，服务对象满意度逐步提高，为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集体卫生院退休人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9700	569700	5697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569700	569700	569700	-	-	-	
			本级安排:	569700.00	569700.00	5697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原集体所有制卫生退休人员补贴				发放原集体所有制卫生退休人员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集体所有制退休人员	＝42人	＝41人	15	14.64	2024年10月死		
		质量指标	集体所有制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每月发放到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补助对象的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9.64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历年请用妇幼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
			本级安排: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由县财政解决历年请用妇幼人员生活补助				由县财政解决历年请用妇幼人员生活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历年请用妇幼人员	=42人	=43人	15	15		
		质量指标	历年请用妇幼人员生活补助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每月发放到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对象的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免费提供避孕药具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50000	5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50000	50000	50000	-	-	-
			本级安排: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基本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安全的避孕服务，提高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和区域基本避孕手术服务率				提高基本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安全的避孕服务，提高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和区域基本避孕手术服务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服务人次		≥2400人份	=2291人份	10	9.55	按2024年实际发放服务人次为准	
			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机构数量		=17家	=17家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对象基本避孕服务知晓率		≥60%	=6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妇女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减少人工流产对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的危害		逐步降低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育龄群众对基本避孕服务综合满意程度		≥70%	=80%	10	10			
总 分							100	99.55		
自评 结论	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提高了基本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了规范、适宜、安全的避孕服务。人工流产女性逐步降低，逐步提高妇女健康水平。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爱卫工作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25000	25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25000	25000	25000	-	-	-
			本级安排：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巩固国家卫生县城、爱国卫生常规工作暨卫生乡镇、卫生村（健康村）创建（巩固）及巩固健康县建设成果、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督查指导、巩固健康县建设成果；推进健康贵州绥阳行动等工作开展				2024年巩固国家卫生县城、爱国卫生常规工作暨卫生乡镇、卫生村（健康村）创建（巩固）及巩固健康县建设成果、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督查指导、巩固健康县建设成果；推进健康贵州绥阳行动等工作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县范围内开展爱卫业务督导	≥2次	=2次	5	5		
			开展爱国卫生宣传活动单位	≥10家	=15家	10	10		
			全年全县范围内“四害”消杀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全县爱国卫生环境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运行期限	=1年	=1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县内群众居住环境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居住环境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总体上说，我县2024年按照既定目标任务，组织开展了爱国卫生常规工作，国家卫生县城常态长效管理得到加强，健康细胞建设暨无烟单位建设实现了全覆盖，较好地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综合监督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000	205000	204909	10	99.96	10		
	财政拨款：	225000	205000	204909	—	—	—		
	本级安排：	225000.00	205000.00	204909.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开展医疗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消毒产品卫生综合执法检查，有效预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开展健康企业职业卫生执法检查，增强职业病防范意识，有效预防职业病发生；目标2：办理卫生行政处罚案件，打击非法行医及计划生育“两非”案件。确保相关卫生安全，减少各类卫生安全事件的发生；			目标1：开展医疗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消毒产品卫生综合执法检查，有效预防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开展健康企业职业卫生执法检查，增强职业病防范意识，有效预防职业病发生；目标2：办理卫生行政处罚案件，打击非法行医及计划生育“两非”案件。确保相关卫生安全，减少各类卫生安全事件的发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卫生行政处罚案件，打击非法行医及计划生育“两非”案件	≥45件	=22件	5	2.44	由于2024年卫生监督执法改革后监督检查执法划转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未完成年初预算值	
			开展医疗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消毒产品卫生、健康企业职业卫生监督执法检查	≥900户次	=900户次	15	15		
		质量指标	检查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职业病发生	降低社会企业负担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减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及流行性传染病	确保相关卫生安全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指导单位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 分						100	97.44		
自 评 结 果	卫生健康综合监督自评得分：97.44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	280000	28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280000	280000	280000	—	—	—
			本级安排：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补贴人数	=1400人	=1371人	10	9.79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补助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9.79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000	288000	224715	10	78.03	7.8
			财政拨款:	288000	288000	224715	-	-	-
			本级安排:	288000.00	288000.00	224715.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7200人	=5527人	10	7.68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补助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5.48		
自评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支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扶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1200	391200	365600	10	93.46	9.35	
		财政拨款:	391200	391200	365600	-	-	-	
		本级安排:	391200.00	391200.00	3656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殊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殊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独女增补	=400人	=352人	10	8.8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000人	=1019人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8.15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及医保参保金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10000	2810000	2687816.95	10	95.65	9.57	
		财政拨款:	2810000	2810000	2687816.95	-	-	-	
		本级安排:	2810000.00	2810000.00	2687816.95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殊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1: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目标2: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殊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特殊家庭春节慰问人数	=108人	=73人	4	2.7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特殊家庭体检人数	=108人	=106人	4	3.93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新农合减免个人负担部分 50%医疗费 (父母和未成年子女) 人数	=200人	=200人	4	4		
			计划生育家庭及未成年子女医保参保金人数	=12300人	=11887人	4	3.87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	=370人	=259人	4	2.8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	2		
			独生子女保健费标准	=120元/人/年	=120元/人/年	4	4		
			特殊家庭春节慰问标准	=300元/户	=300元/户	4	4		
	特殊家庭体检标准		=330元/人	=330元/人	4	4			
	新农合减免个人负担部分 50%医疗费 (父母和未成年子女) 标准		=2000元/人/年	=2000元/人/年	4	4			
	计划生育家庭及未成年子女医保参保金标准	=380元/人/年	=380元/人/年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6.87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免费基本技术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50000	5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50000	50000	50000	-	-	-	
			本级安排: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的避孕服务。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减少人工流产对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的危害,保护女性生殖健康和生育能力				提高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的避孕服务。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减少人工流产对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的危害,保护女性生殖健康和生育能力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年度提供的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落实情况	=17个	=17个	10	10			
		质量指标	减少非意愿妊娠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出生缺陷,落实生育全程服务,提高人口质量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服务人群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 评 结 论	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提高了基本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育龄群众获得了规范、适宜、安全的避孕服务。人工流产女性逐步降低,逐步提高妇女健康水平。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综合事务管理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7200	367200	366232	10	99.74		9.97
		财政拨款:	367200	367200	366232	-	-		-
		本级安排:	367200.00	367200.00	366232.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持续巩固开展健康扶贫工作。(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三)强化综合监督管理。(四)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满足群众 就医需求。(五)加强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全民健康基石。(六)加 大人才引进力度。(七)全面推进公共服务,提升群众健康水平 (八)全 面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九)继续抓好卫生健康常态化工作			(一)持续巩固开展健康扶贫工作。(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三)强化综合监 督管理。(四)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满足群众就医需求。(五)加强医疗基础 设施建设,夯实全民健康基石。(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七)全面推进公共服务, 提升群众健康水平 (八)全面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九)继续抓好卫生健康 常态化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外出业务培训人次	≥50人次	=50人次	5	5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5	5		
			举办活动场次	≥2场	=2场	5	5		
			对医疗综合监督指导次数	≥6次	=6次	5	5		
			在职人员控制数	≥71人	=55人	5	3.87	2024年机构改革,卫生监督执法大队划转 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5人,9月退休1人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	=100%	5	5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贯彻知晓率	≥85%	=85%	15	15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8.84			
自评 结论	严格按照年初目标完成项目。自评得分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县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	-
			本级安排：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保证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数		＝15家	＝15家	10	1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数		＝139家	＝139家	10	10		
		质量指标	药品零差率销售		＝100%	＝100%	10	1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规定配备使用基本药物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	＝2024年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药品价格，减轻群众用药负担		保持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人民群众健康问题		稳定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保证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自评100分，自评结果为优秀。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四类卫生人员（技术人员学历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838500	8385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1000000	838500	838500	-	-	-		
		本级安排:	1000000.00	838500.00	838500.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到乡镇卫生院工作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医学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生给予每人每月1500元生活补助; 目标2: 对到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专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并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给予每人每月1000元生活补助;			目标1: 对到乡镇卫生院工作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医学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生给予每人每月1500元生活补助; 目标2: 对到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专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并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给予每人每月1000元生活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25人	=18人	5	3.6	按基层医疗机构实际申报人数补助		
			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本科生	=25人	=17人	5	3.4	按基层医疗机构实际申报人数补助		
			医学类专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并取得相应执业资格	=40人	=33人	10	8.25	按基层医疗机构实际申报人数补助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解决基层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人才严重匮乏、体制机制不活、服务能力薄弱的问题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获得补助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95.25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6500	65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6500	6500	6500	-	-	-
			本级安排:		6500.00	6500.00	6500.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8人	=17人	20	18.89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	=1200元/人/年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8.89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填报日期：20250102

项目名称			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励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39]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绥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5000	855000	809000	10	94.62	9.46
			财政拨款:	855000	855000	809000	-	-	-
			本级安排:	855000.00	855000.00	809000.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励金人数	=9500人	=8841人	20	18.61	按2024年实际申报人数发放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申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励金发放标准	=300元/人/年	=300元/人/年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活水平	逐步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8.07		
自评 结论	自评优								

联系人：李允